

2-1-2 針對壯圍國小校園建築物及設備之檢核表

表 2-1

一般建築及教學設備安全管理

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

校名 宜蘭縣壯圍鄉壯圍國民小學 查核日期 104年 1月 6日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一般性要點	1	校舍興建、修繕時，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。	警衛主任 林倩如	✓	
	2	確實執行公物保管制度，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、保養、修護。	"	✓	
	3	露台、屋頂陽台、地下室等地點有明顯管理標示。	"	✓	
門	1	校門門鎖無損壞，操作使用正常。	"	✓	
	2	樓梯門、鐵捲門無損壞、故障。	"	✓	
	3	教室門、鎖無損壞。	"	✓	
	4	儲藏室門無損壞。	"	✓	
鐵捲門	1	有防夾及聲音警示裝置。	"	✓	
	2	有警示標語提醒進出人員。	"	✓	
	3	電動門(鐵捲門)操作前及操作時應持續環顧四週的狀況並確定無人。	"	✓	
窗	1	窗戶無損壞、故障。	"	✓	
	2	非安全玻璃之窗戶加貼防碎裂膠膜。	"	✓	
防盜窗	1	網架無鏽損、斷裂現象。	"	✓	
	2	安裝牢固、不易倒塌。	"	✓	
牆	1	具有傷害性之銳利角已妥善處理。	"	✓	
	2	外牆無油漆、外磚剝落及裂縫現象。	"	✓	
	3	內牆無出現裂縫現象。	"	✓	
	4	圍牆無傾斜、裂縫現象。	"	✓	
天花板	1	樑無傾斜龜裂現象。	"	✓	
	2	天花板無龜裂現象。	"	✓	
	3	天花板無漏水的現象。	"	✓	
	4	天花板油漆無脫落，或掉落水泥塊。	"	✓	
懸吊物	1	燈具、吊扇牢固無搖晃現象。	"	✓	
	2	懸吊於牆壁上之視聽器材、教具無搖晃鬆弛現象。	"	✓	
柱	1	柱無傾斜、變形或 0.3mm 以上之龜裂現象。	"	✓	
	2	無混凝土剝落或鋼筋外露、鏽蝕現象。	"	✓	

第二章

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欄杆	1	鐵質和不鏽鋼質欄杆無斷裂情況。	教師兼行政主任林倩如	✓	
	2	水泥欄杆無裂縫、混凝土剝落及傾斜現象。		✓	
	3	水泥欄杆上方無置放花盆等物品。		✓	
	4	木質欄杆無腐爛現象。	"	✓	
樓梯	1	梯面止滑磚、止滑條無脫落。	"	✓	
	2	樓梯的地面無裂縫。	"	✓	
	3	樓梯扶手無斷裂破損或異物突出。	"	✓	
	4	樓梯間照明設備無損壞。	"	✓	
走廊	1	走廊地面平坦，無裂縫凹洞情形。	"	✓	
	2	多次增建之校舍，廊階間銜接處密實而安全。	"	✓	
	3	走廊排水正常未見積水現象。	"	✓	
屋頂	1	屋頂使用(如空中花園)未影響校舍建築安全。	"	✓	
	2	屋頂無漏水現象。	"	✓	
	3	屋頂無裂縫、倒塌的現象。	"	✓	
	4	屋頂落水頭無阻塞。	"	✓	
	5	屋頂無雜草雜物。	"	✓	
	6	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、圍牆或欄杆無損壞。	"	✓	
	7	女兒牆上方無堆放物品。	"	✓	
地基圍牆	1	地基牢固而無地坪滑動、塌陷現象。	"	✓	
	2	擋土牆、邊坡、圍牆無傾斜的現象。	"	✓	
	3	地基未受其他新建校舍之影響而有所改變。	"	✓	
	4	地下室無積水。	"	✓	
升降設備	1	升降設備由管理人負責管理。	"	✓	
	2	已委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。	"	✓	
	3	已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維護保養。	"	✓	
	4	已依規定實施平時之維護保養並作成紀錄。	"	✓	
	5	已製作升降設備安全檢查表。	"	✓	
	6	已依法定期由檢查機構核發使用許可證，並張貼於出入口處上方。	"	✓	

承辦人：教師兼行政主任林倩如 組長：

林倩如

主任：教師兼行政主任林倩如 校長：

林倩如

校長姚宗呈(乙)



運動遊戲器材管理檢核表

 校名 宜蘭縣壯圍鄉壯圍國民小學 查核日期 104 年 1 月 13 日

項目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	備註
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	
一般性要點	1 選擇安全材質之遊戲器材。	教師兼林倩如 行政事務主任	✓		
	2 適時指導遊戲器材之使用方法。	"	✓		
	3 於適當地點公告遊戲方法及適用對象。	"	✓		
	4 遊戲器材有地樁支撐者，其埋設具足夠深度及不突出地表。	"	✓		
	5 遊戲器材設置之地面及附近，應平坦鬆軟。	"	✓		
	6 遊戲器材使用時，有擺盪動作者，在擺盪所需空間外適當處立警告標誌。	"			無
	7 學校備有急救物品，並訂有送醫管道。	"	✓		
	8 器材或場地不適用時，即停止使用加上明顯標示，並填單請速修繕。	"	✓		
隧道	1 焊接點牢固未鬆脫。	"			無
	2 地樁穩固，且不突出地面。	"			：
	3 鋼架平穩未腐蝕。	"			：
鞦韆板	1 兩端著地點鬆軟，或設有緩衝物。	"			：
	2 木板未斷裂變形。	"			：
	3 支架及栓扣牢固。	"			：
	4 地樁穩固，且不突出地面。	"			：
	5 扶手不可鬆脫，且底部固定之部份無突出。	"			：
攀登架	1 地樁牢固，且不突出地面。	"			：
	2 鋼管焊接牢固未腐蝕。	"			：
平衡木	1 放置穩固。	"	✓		
	2 支柱安全，無斷裂危險。	"	✓		

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	備註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	
	3	平衡木之正面平整。	教師兼行政事務主任 林倩如	✓		
輪胎	1	輪胎裝置固定妥當。				無
	2	輪胎表面平整無破損。				〃
	3	輪胎內槽不積水，也無髒亂之物。				〃
迴轉地球	1	輪軸穩定。				〃
	2	鐵鏈、鋼管未銹損。				〃
	3	底台未破裂、鬆落。				〃
	4	有足夠潤滑劑，轉動無異聲。				〃
鞦韆	1	扶手處鏈孔未太大。				〃
	2	鞦韆一組以兩個為原則，保持安全距離。				〃
	3	座椅未掉落、破損、鬆脫、有尖銳之角。				〃
	4	地面有保護墊或物。				〃
滑梯	1	著地處地面已做安全維護設施。		✓		
	2	著地處與地面保持適當高度。		✓		
	3	斜度以 40° 內為限。		✓		
	4	爬梯梯階未破裂或鬆脫。		✓		
搖椅	1	底部與地面距離，超過一個幼兒躺下的高度約 40cm 以上。				無
	2	支架與座椅兩邊，有適當距離。				〃
	3	座椅附設安全帶。				〃
	4	座椅下之踏板，有適當距離。				〃
	5	結構未彎曲、歪斜、破裂、鬆脫、斷裂。				〃
	6	吊鈎環扣未鬆開。				〃
爬杆	1	爬竿的結構完整。				〃
	2	爬竿的手抓桿未變形、龜裂、破損、腐蝕或零件遺失。				〃
	3	爬竿下方鋪面材料且平坦。				〃

第二章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行政事務主任 林倩如

組長：

主任：

教師兼行政事務主任 林倩如

校長：

校長 姚宗呈

表 2-6-3

服務教學空間安全檢核表

【視聽教室(俊諺)、圖書室(幸宜)、禮堂(俊諺)、健康中心(護理師)、資訊教室(游銘)、陶藝教室(科任教師)】

校名 壯圍國小 查核日期 103 年 11 月 29 日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	備註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	
設備	1	設有專人管理。	游雅涵	✓		
	2	訂定管理規則。	游雅涵	✓		
	3	電源供應安全穩定	游雅涵	✓		
	4	完善的防曬、防塵、防潮。	游雅涵	✓		
	5	隔音空調設備良好。	游雅涵	✓		
	6	窗簾布幕無破損。	游雅涵	✓		
	7	消防器材無過期、失效。	游雅涵	✓		
	8	防盜設備正常。	游雅涵	✓		
	9	出入口規劃良好，無堆積物品擋住通道。	游雅涵	✓		
安全工作執行	1	字幕、焦距、音量控制適當。	游雅涵	✓		
	2	不可隨意搬動器材。	游雅涵	✓		
	3	建立使用紀錄。	游雅涵	✓		
	4	注意學生秩序，安全維護。	游雅涵	✓		

承辦人： 組長： 主任： 校長：

護理師游雅涵
護理師游雅涵